

# 2026 年度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 工作安排

## 一、项目内容

按照博士后日常经费有关管理办法，获得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以下简称国资计划）A、B、C 档资助的人员均须在出站前（一般应为获资助 18 个月至资助期满时）申报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将对获资助人员择优予以一次性资助。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标准分为三档，一档资助标准为每人 10 万元，二档资助标准为每人 6 万元，三档资助标准为每人 4 万元。资助人数根据年度经费预算情况确定。

## 二、申报条件

（一）自 2023 年起获得国资计划（A、B、C 档）资助的人员。

（二）国资计划获选人员在本站从事博士后研究满 18 个月。

（三）国资计划获选人员在开展每站博士后研究期间仅可申报一次，且须在出站前进行申报。

## 三、申报和遴选方式

国资计划获选人员参照《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申报书（模板）》（附件 3-1），在从事本站博士后研究 18 个月至 24 个月期间，登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官网的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板块申报并提交，资助人员通过专家评审（评分标准见附件 3-2）遴选确定。

#### **四、时间安排**

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评审工作每年 9 月开展一次。2026 年，申请人申报截止时间为 8 月 31 日，设站单位审核截止时间为 9 月 7 日。

#### **五、有关要求**

（一）国资计划获选人员应于在站满 24 个月前申报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因特殊原因不能及时申报的，须于在站满 36 个月前完成申报，未申报前不得办理出站手续。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申报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时在站超过 24 个月的申请人，不可获评一档资助；在站超过 36 个月的申请人，不可获评资助。

（二）请有关设站单位及时通知国资计划获选人员关于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的有关要求，提醒相关人员及时申报，并在系统中及时审核提交。资助通知印发后，资助经费将一次性拨付至获资助人员申报所依托的设站单位，由设站单位一次性拨付至获资助人员（含已出站人员）。

(三) 军队系统设站单位的科研业绩评估考核工作请按照有关要求，同步自行组织，将评审结果于 11 月 10 日前报送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联系人：王添翼

联系电话：(010) 62335012

附件：3-1.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申报书

3-2.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评分标准

附件 3-1

## 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申报书

申请人姓名： \_\_\_\_\_

申报一级学科： \_\_\_\_\_

进站单位：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制表

## 填表须知

1.本申报书模板仅用于准备申报材料时参考。正式申报内容须依托申报系统填报和提交，无须报送纸质材料。

2.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申报内容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国资计划获选人员在申报国资计划时已填报的研究计划，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第二部分是国资计划获选人员获资助期间取得的科研业绩成果和工作总结，内容由申请人按要求填报。

3.申报材料如涉密，请做好脱密处理。

## 一、个人信息（系统自动生成）

(一)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证件类型		证件证号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通讯地址			E-mail		
(二) 在站信息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博士学位 一级学科		博士生导师		博士学位 授予时间	
博士后编号		博士后 合作导师		进站时间	
设站单位				进站 一级学科	
设站单位所在 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西部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东北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三) 获资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博新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B档 <input type="checkbox"/> C档					
获资助时间：_____					

## 二、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系统自动生成）

(一) 基本信息			
研究计划名称			
研究计划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获得的国家或省部级课题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导师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关键词	(限 5 个)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二) 研究计划内容			

研究内容	(限2000字)
研究方案	(限3000字)
研究基础	(限1000字)
研究内容的特色与创新性	(限1000字)

<p>研究内容 对所属领域 研究或技术 发展的推动 作用</p>	<p>(限1000字)</p>
--	-----------------

### 三、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研究计划调整情况

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研究计划是否存在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资助期间研究计划调整情况说明	(限2000字, 如无调整无需填写)

#### 四、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科研业绩情况

(一) 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 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作者排名	收录情况	影响因子
国家或省部 级项目/课 题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名 称	项目/课题编 号	下达部门	批准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号	出版社名称	作者排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作者排名
国际、国家 及省部级 奖励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作者排名
国家级、省 部级人才计 划入选情况	获选时间	获选人才称号			颁发机构	

(二) 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科研业绩工作总结

(请从研究计划执行情况、研究成果的创新性、研究成果的科学意义、研究成果的应用和前景等方面对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取得的科研业绩情况进行总结。限2000字)

**五、申请人承诺**

本人已认真审阅此申请表所填内容，并保证所填内容真实可靠且无涉密内容。对因虚报、伪造等行为引起的后果及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2

## 博士后科研业绩评估考核资助评分标准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科研成果 (30分)	获国资计划资助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水平	30
2	科研业绩 (70分)	研究计划的执行情况	10
		研究成果的创新性	30
		研究成果的科学意义	15
		研究成果的应用和前景	15